

《09344 播音创作基础》实践考核大纲

一、课程性质与目标

（一）课程性质和特点

本课程是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的核心实践课程，紧密围绕播音创作基础理论展开，专注于培养学生的有声语言表达实践能力。课程以有稿播音训练为核心，深度融合新闻传播学、语言学和艺术学知识，通过多样化的实践项目和案例剖析，让学生在不同的播音场景中，熟练掌握播音创作的内部与外部技巧，形成独特的播音风格，提升专业素养，为其未来从事播音主持工作筑牢实践根基。

（二）课程目标

1. 使学生熟练掌握播音创作的正确道路，在实践中始终坚持党性原则和党的政策立场，准确、高效地完成播音任务。
2. 助力学生精通有声语言表达的内部技巧，如情景再现、内在语、对象感，以及外部技巧，包括停连、重音、语气、节奏，实现恰切的思想感情与完美语言技巧的统一。
3. 培养学生独立完成各类稿件播音创作的能力，使其能够根据稿件的体裁风格，精准选择并运用合适的播音技巧，生动传达稿件精神实质。
4. 提升学生的现场应变能力和创新思维，使其在面对播音过程中的突发状况时能灵活应对，同时鼓励学生在创作中展现个性与创意，增强在播音领域的竞争力。

（三）课程的重点

本课程的重点内容包括：考察学生对播音创作内部技巧的实践运用，通过对稿件的深入理解，切实调动内心感受，精准把握情感表达，增强播音的感染力；对外部技巧的精准掌控，熟练运用停连、重音、语气、节奏等技巧，根据稿件内容和情感需求，灵活调整声音形式，提升播音的表现力。同时，学生需具备对不同体裁稿件播音技巧差异运用的能力，明确新闻、散文、诗歌、故事等各类稿件的特点，掌握与之适配的播音方式，展现稿件独特魅力。最后，学生需将内在情感自然融入语言表达技巧中，实现情感与技巧的有机结合，避免造作生硬。

二、考核内容和考核目标

（一）考核内容

1. 不同体裁稿件的播音实践，涵盖新闻、散文、诗歌、故事等，要求学生准确把握稿件风格，运用恰当技巧进行播音。
2. 情景再现、内在语、对象感等内部技巧的实践应用，在播音过程中通过合理运用这些技巧，增强情感表达和与受众的互动感。
3. 停连、重音、语气、节奏等外部技巧的实际操作，依据稿件内容和情感变化，灵活运用外部技巧，优化声音表现。
4. 创新播音创作考核，鼓励学生给对给定稿件进行创新表达，展现独特的播音风格和创意。

（二）考核知识点

识记：

1. 各类播音技巧的基本概念、分类和特点，如情景再现的内涵、重音的类型等。
2. 播音创作过程中的常见术语、表达规范和基本要求，像备稿的方法、停连的处理方式等。

领会：

1. 理解不同播音技巧的运用原理和表达作用，如确定重音的原则、停连的作用等
2. 领会不同体裁稿件的创作要求和风格差异，知晓新闻稿件强调客观真实、散文注重情感抒发、诗歌追求意境营造等。
3. 把握播音创作中情感与技巧融合的要点，理解如何根据稿件情感选择合适技巧，以及技巧运用对情感表达的强化作用。

应用：

1. 能够在实际播音场景中，熟练运用各类播音技巧，高质量完成不同体裁稿件的播音任务。
2. 根据给定的稿件和场景要求，独立进行播音创作，合理运用内部和外部技巧，展现稿件魅力。
3. 在播音创作中展现创新思维，对稿件进行深入的解读和表达，形成个人风格。

三、参考教材与考核实施要求

（一）本课程使用的参考书

《播音主持创作基础》，中国传媒大学播音主持艺术学院 编，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，2015 年版。

（二）本课程的考试要求

1. 备稿与技巧运用：认真研读稿件，按照备稿六步细致备稿，熟练运用“内三外四”表达技巧，即情景再现、内在语、对象感等内部技巧与停连、重音、语气、节奏等外部技巧，精准展现稿件内容。
2. 情感与状态展现：保持饱满的情感和强烈的播讲欲望，呈现积极自信、从容大方的播读状态，构建鲜明具体的对象感，增强与听众的交流感。
3. 语言规范与表达：使用标准普通话播读，确保发音准确，无错读、漏读。语意表达清晰自然流畅，避免见字念字，保证语句连贯紧凑，逻辑严谨。
4. 声音控制与节奏：注重气息通畅，虚实结合，使声音富有感染力。语言色彩与语气运用恰当，语调抑扬顿挫，富有节奏感。
5. 稿件整体把握：合理布局稿件结构，依据情节推进，随起承转合灵活处理，做到层次分明、中心突出。人物语言生动形象，叙述语言朴实灵动，基调把握准确。

（三）关于本课程考试命题的若干规定

1. 本门课程采用实践操作考试，考试时间根据具体考试内容确定，一般不

少于 60 分钟。考生需提前准备好播音设备（如麦克风、录音设备等，具体根据考试场地条件和要求而定）。

2. 本大纲各章所规定的基本要求、知识点及知识点下的知识细目，都属于考核的内容。考试命题既要覆盖到各考核要点，又要避免面面俱到，突出课程重点内容的考核。

3. 命题不应超出大纲中考核知识点范围，考核目标不得高于大纲规定的相应最高能力层次要求。命题着重考查学生对基本概念、知识、理论的理解和掌握，以及对基本方法的运用能力，避免出现偏题、怪题。

4. 本课程在考试中对不同能力层次要求的分数比例大致为：识记占 20%，领会占 30%，应用占 50%。

5. 本门课程考试可选用的命题题型范围为稿件播音、技巧运用展示。